

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六）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事项概况

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欧比特”）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在 2020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获得审议通过。公司将持有的珠海金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金特”）100%股权以 9,922.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珠海兴格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格资本”）并同意公司在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完成后 90 天内配合兴格资本继续为珠海金特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的长期借款余额 17,871.54 万元提供履约担保义务。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珠海金特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020 年 12 月 17 日，公司与兴格资本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2020 年 12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上述股权转让价款中的 50%，即 4,961.15 万元。

2020 年 12 月 21 日，珠海金特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及换发的营业执照，珠海金特股东已由欧比特变更为兴格资本，本次股权转让完成。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收到珠海金特汇入的款项 6,058.85 万元，款项用途为偿还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21 日珠海金特应付欧比特及其子公司往来款，至此，珠海金特对欧比特及其子公司的往来款项已结清。

2021 年 2 月 8 日，公司收到上述股权转让价款中的 4,461.15 万元，至此，公司合计收到股权转让款 9,422.30 万元。剩余股权转让款 500 万元为履约保证金，按合同约定，公司未有违反股权转让合同约定的保证和承诺事项的，兴格资本将

在 2 年履约保证期限届满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指定账户支付，具体约定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二）》中披露的股权转让合同的具体内容。截止目前，尚处于履约保证期内。

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的具体情况及进展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12 月 3 日、12 月 19 日、12 月 22 日、12 月 31 日、2021 年 2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5）、《关于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6）、《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暨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0-090）、《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二）》（公告编号：2020-093）、《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三）》（公告编号：2020-094）、《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四）》（公告编号：2020-095）、《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五）》（公告编号：2021-005）。

二、最新进展情况

2021 年 3 月 19 日，珠海金特已偿还完毕前述借款，未超过《股权转让合同》约定的期限，欧比特的担保责任已相应解除。

三、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继续根据该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3 月 22 日